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或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审议了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具体修订如下：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百零八条	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副董事长 1 人，董事会成员包括 3 名独立董事。	董事会由 <u>11 名</u> 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副董事长 1 人，董事会成员包括 <u>4 名</u> 独立董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30 日